

寻找原野的人口

■ 潘登坤

动,便浑然足下生根,臂展枝叶。那絮语,那呢喃,那长歌和脉动,仿佛正从我的喉间心间流过,我们共奏一曲合唱。

最原始的场景,最本真的对话,最朴素的表达,却总有最迷人的境界。有一串别样的密码,它就藏在大地隐秘的褶皱里,等待我小心叩动,踏破迷踪。

或者,就像那个十五岁的少年,一点一点消弭内心的傲慢与狂妄,一次次调整和矫正身份和位置。原野,它就不单是仁慈的养育者,还是万能的救赎者。有一种自觉,或者就是一种升华,一种蜕变,心灵上和身体上长久沉积和包裹的某种坚硬顽固的壳,就慢慢融化开来。

在平原上,连河流也被人为地规范和约束。可一条河流的野性始终在与这种约束较量着。洪水和干涸好像都是河在驱使和操纵。这让人自黑暗与洪荒而来的大河,始终保持着捍卫野性的特质。

河在养育,又时时在摆脱。它冲决溃决,或浩浩远去。把原野和大地留下,把人类留下,在远而又远的地方,又一次与万物汇聚。在河的不息奔流中,总是伴随着突围或者新生,像在布施某种天意。

河流正如一场出发,或者也是回归,演绎着生命本来的理想。与河相伴,或者是找到原野初始的模样,勘破人与自然结缘的又一路径。人类的童年,或童年的人类,正如一条河的滥觞,那最初的和谐与明亮,积聚与融汇,给我神明般的引领。

我隐隐听到某种召唤。河佑我育我,正如大地,半生纠缠。河如巫,也如种在身体里的蛊,让我甘心成为匍匐于它脚下的子

孙,个中玄机,参不透,却更拨动我的心弦。

这样一种记忆,其实也正是一种不甘。人与原野的故事日日延续,每一天都是序章。我不是一个沉溺于回忆的人,我的所有回望和追寻,都为着眼前,甚至向往。我记下我的所见,我愿它像春天里展开的花朵和声色一样,纯粹一点,再纯粹一点。我真心想看一看,当年那个迷恋在幼树和花丛里的孩童,和那个迷路的少年,多年之后,能够呈现的模样。

或者,还有一点自嘲。每一粒文字,正如一粒瘦弱的种子,深怀着胆怯和自卑。它本来生于沟壑,缺少少水肥,卑微或顽劣都源自天性。可它萌发了,就必须绽放,必须结识,越过四方的风。

越过后来,我就越发现,书写和寻找不是我一个人的事情,也不是我一个人的理想。我把这些都当作是大地的馈赠,也让我这些文字有勇气继续走更远的路。

原野丰秋光耀

■ 辛淑英

河中的水草已经魅力无限了,更何况还有荷花与荷叶呢。荷花是君子的象征,是高洁的代名词。粉色的荷花带着白色的花边半开着,宛如荷花仙子。我想,小涓河的荷花也应该属于涓河之魅的一部分吧。

如果说水之魅已经令我们动心动容,那么生灵之魅才是真正魅力所在。

偶有白鹭,站在水中央伸着一只脚,偶尔扇一下翅膀,便惊飞了芦苇丛中的麻雀。岸边柳树上布谷鸟在叫,那声音被河水浸润得软软的。

有鸟就有虫,夏季的蝉绝对是主角。蝉在树枝上扯着嗓子叫,声嘶力竭中藏着夏天的热烈。树下草丛中还有蝴蝶在迎合,低低的声音,好像怕人听见它们说悄悄话。一只蝴蝶飞来,停在岸边的野花上面,看到我们过去,翅膀一扇带起一阵花香。

还有一种魅力是幽静雅致的魅力,这个地方不能说是人迹罕至,但绝对曲径通幽。清晨,我们去得早,偌大的公园,只有我们夫妻二人,一位清洁工人。我们互不干扰。比起热闹,我更喜欢这样的清幽。我和妻子说,我之所以特别喜欢来这里,就是因为这里的人少。

在这里,我可以沉思,可以遐想。其实我只想静静的沉浸在小涓河的魅力里。

写这篇文章的时候,我再仔细端详那四个大字:涓河之魅。这四个大字好像被小涓河的魅力浸润得更加柔软了,行楷似乎已经飘渺了,朦胧了。这里只有四个大字,没有署名,这四个字是谁写的?也许是拓自古人的字吧。

小涓河的魅,原不是哪一处风景,而是历史与现代的交流,是水与光的缠绵,是鸟与虫的合唱,是人与草木的相安。是这个夏天的荷香把最温柔的部分都隐藏在这方湿地里,和我们一起来迎接这个秋天。

处暑,其意“出暑”,是二十四节气中的第十四个节气,亦是秋季的第二个节气。此时节天高云淡,原野一派丰收盛景。

农谚说,处暑有三候:一候鹰乃祭鸟,二候天地始肃,三候禾乃登。古人记录物候,注重凝练直观。他们通过观察鹰捕猎、万物肃杀、谷物成熟等自然规律对应物候,既反映自然的流转变化,更藏着“顺应自然”“天人合一”的古老智慧。

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载:“七月中,处,止也,暑气至此而止矣。”寥寥数字,道明了处暑的本真。俨然一位温厚老者,站在夏末秋初的路口,一手拂去三伏尘埃,一手牵起清凉,在二十四节气的轮回里,写就一段承前启后的光阴。

这份本真更体现在古人观天时的敏锐,骄阳虽烈,却再难聚起灼人的暑气,便以“处暑”名之。《说文解字》不仅释“处”为“止也”,更增添了“从夂,止者”,像人要坐下歇息,说明天地从躁动转向沉静的姿态。显然,与小暑至大暑时“暑气渐盛”不同,处暑的“暑”是收束,如戏台压轴的角儿谢幕,余韵未了,却已为新场铺垫氛围。

此时的田野,是孩子们的最爱,割草间隙总少不了一场野炊。先逮蚂蚱。青、黄蚂蚱肥硕,一蹦丈远,趁其暂歇,屏住气息猛一扣手,掌心便多了个乱蹬的活物。把蚂蚱串成串,留一人挖坑,其他人分头去捡柴、掰玉米、扒地瓜、拔豆子和花生,不多时都满载而归。浓烟过后,噼啪声里飘出焦香,太烫了,吸溜着嘴

啃咬。等草筐割满,地瓜也闷熟,扒开泥土的瞬间,香甜气息四溢……《诗经·七月》载“七月在野,八月在宇”,“在野”,记录古代儿童田间捕虫嬉戏的情景。古今儿童的天性,原是相通矣。

星空的变化,处暑也愈发鲜明。《诗经·豳风》里“七月流火”的“火”指的是大火星,意为夏历七月(公历8月、9月,含处暑前后),大火星的位置逐渐西沉,提醒人们暑热渐退,寒凉将至。却因“秋老虎”倔强的热,晒得庄稼叶子打卷,农人们更盼着一场秋雨来缓解旱情。可天空偏就晴朗,这时,他们便架起水泵浇田,让缓缓水流绕过每一棵庄稼。再抬头看那像褪了色的秋阳,湛蓝天空缓缓游移的白云,古铜色的脸上便笑出白牙。

经一场雨的滋养,农作物茎秆挺直,籽粒越发饱满硬实,苞皮、荚壳由青转褐,棉桃也咧嘴笑开了白花,田野处处“禾乃登”的景象。天空多了成群的麻雀,赶跑了,人一转身,又黑压压地轰然飞来。

三候流转间,藏着自然的时序密码,更像自然界的“中场哨”,宣告生长旺季渐入尾声,催促收获的序幕拉开。

“处暑满地黄,家家修粮仓”的情景也尤为真切。家家户户忙着修缮粮仓,腾出大小粮囤,补缀口袋,为储存即将收获的粮食做准备。农人们披星戴月,沉向向禾穗满怀,装车运到晒场。若遇秋雨,抓紧遮掩,天气晴好,又摊开晾晒,一年的希冀都系在这忙碌里。

暮色四合,晒场的空气中浮动干燥的谷物清香。农人蹲一旁,摸出旱烟袋,火光明灭间,处暑的风,带着清冽拂过脸颊,仿佛在说“暑气已止,收获正酣”。这便是节气的深意,不疾不徐,却让每一份付出都有回响。

处暑的收获,是耕耘的馈赠。在晾晒谷物的间隙,农人们看云卷云舒,听虫鸣鸟稀,感知着时光的厚重。这种收获,是物质的丰足,更有精神的从容。

正是春天。一个五岁的小男孩,两眼发光地盯住一株刚刚萌发的树苗。

河岸上,腐烂变黑的枯草败叶,与堆聚的粪土,发酵成新的泥土。空气中散发着腥甜的气息,混合着某种发霉的味道。野蘑菇、野草,与枝头新绽的芽苞,都怯生生地,打量着这个有点呆萌的孩子。

小男孩弓腰低头,一双小小脚掌踩过湿烂的秫秸,穿过新绿与花红,一路逡巡。

桃核儿坚硬的外壳,如何在这个温暖的春天里裂开了一道缝;甲壳虫的亮翅,如何鼓起枝头的风;化冻的河水,如何澄清了渣滓,碧绿到如绸缎一般丝滑细腻。原野里正在发生的各种细微的事情,每一件都让他兴奋,并一点一点沉进最初的记忆。

每一次回望,都怦然心动。探寻的目光,就这样执拗地投向原初,又在现实中求证。

另一个场景,另一个事件。沉醉于虫迹野趣的少年,忽然感到不安。周围的沟壑、野草和荆棘,连同野地里乱窜的野狗都在转眼间变得陌生。

那一年我十五岁,对天空与原野故意设计的迷局,依然毫无准备。彤云压顶,大野摇动,种种诡异,斑斑可疑,人如草芥,竟是如此渺小、孤单。

一定是它先发现了我,并向我走来。那是一株巨大的朴树。它隐破却依然健壮的身体告诉我,它隐身于这片荒野里真是太久了。只是见我惶惑四顾的狼狽,才突然现身。它像一位慈祥的长者,向我发出温和的召唤。我用父亲教给我的方法,去辨别大树根部泥土冲刷堆

聚的起伏,从树皮粗糙龟裂的变化,树身颜色的深浅,终于确定了方向和来路。老树摇晃着卵形的叶子,爽朗地笑了;阡陌、草野、头顶的飞虫和鸟群一时都换了面孔,重新变得亲切熟悉起来。

从那时我就明白了,原野里的一株树、一只虫、一片羽,乃至一条河、一道岭、一场风雨,都不是平白出现和发生的。我当然不能说它们是为等我,为了迎接我。我来与不来,它们都在那里。可每一次相遇,又都像一场赴约,仿佛有过漫长的期许。这让我深深怀疑,世间万物,它们的存在本身,都藏着某种玄机。

一株金银花与一棵深藏于岁月纵深的大树一样,它们与泥土之间深微幽远的心事让人动容。一只蝴蝶与一只狸猫,它们的盈缩之期有界,而交欢腾挪之间尽展生命华彩。那些扶摇而上,御风而行的生灵,寻常如灰雀,神秀如苍鹰,翻飞翱翔,又无不尽善尽美。

草木依时而生,雨雪四季轮替。川原遼远,百鸟散聚;日月升降,众虫芸芸。万物先于我而生,也注定后于我而在。这一段时光里,我化身过客,踟蹰其中。我只是其中的一个,一类,一个参与者,一个见证者。

有智者言,或许,大地不属于人类,人类属于大地。

就像那个五岁孩童,沉浸在草树和风中,为大地种种灵异奇妙,种种生发变幻而惊讶,而感动。就像那个十五岁的少年,混迹原野,获得指引,和抚慰。我观察它们、感知它们,并因此而更加迷恋和热爱它们。

另一个视角,另一个身份。大地上那些无处不在的眼睛,它们也

涓河之魅

■ 唐学秋

北有一个宣传栏,上面是小涓河简介。简介里面有这样一段话:此地五代晋开远初至累陵城,为博州治所,其遗址位于“旧洼”处,《聊城县志》载“小涓河自聊城东南旧州陵汇入博平界……”该河于五代十国时即有之,距今逾千载。

一条已经流淌了千年的河流,这里面包含着多少历史文化底蕴呀。博州治所,比现在的东昌古城都早,在隋唐时期,这里就是聊城的经济、文化和政治中心,大诗人王维曾经在这里当过看管仓库的小官,而且待了很多年,在这里留下很多著名的诗句,后来才去的辋川。

这里还有着“巢父遗墓”“饮流上流”以及“红眼狮子闹九州”的传说。齐王在这里称过霸,孟尝君在这里宴过客。宋朝熙宁年间这里发了大水,聊城才迁到了现在的东昌古城这个地方。当时的小涓河也应该满满的全是水吧。

这些历史故事,这些文化底蕴,这些千年积累的土地和文明,应该属于小涓河的魅力之一。

如果再其次,应该说水之魅了。既然是河就肯定有水,水是灵动的。水是一座城市的灵魂,聊城之所以叫做江北水城,也是因为水多。聊城地处鲁西平原,黄河冲积淤堵了河道。经年累月下来战争的烽烟,民生凋零。这条河年久失修,以致杂草丛生,几近湮没,失去其排水功能。现如今,小涓河湿地公园的开发建设让它焕发新的生机。

小涓河的水不是奔腾的姿态,而是“漫”的。夏日的河水映照岸边绿色的,使水成了淡翡翠色。阳光洒在平静的水面上,给水又增加了一层魅力。偶尔有蜻蜓点水,偶尔有鱼儿摆尾,水面便会泛起一圈又一圈的涟漪。还有野鸭和水鸟偶尔在水中游动,给水增添了更多的魅力。

河岸边水草在水底招摇,根须冒着透明的气泡。偶尔有小鱼翻出水面,发出一声脆响,荡开一圈圈涟漪。

清晨,我和妻子来到了小涓河。

长江路和庐山路的十字路口向南100米路东就是小涓河湿地公园的入口,清晨有微风,有绿色,人还比较少,这个地方特别幽静。大门的北面有一块青石,上面写着小涓河湿地公园。门的南面是一块黑褐色的石头,上面有四个红色的大字:涓河之魅。虽然掩映在绿化带中,却依然十分醒目。

天气还是比较热,拍完视频之后,我和妻子在里面流连了一会儿,再次回到大门口,我对这四个字产生了兴趣,拿出手机来拍了一张照片。

我笑着对妻子说,今天你写一篇文章,文章的题目就是《涓河之魅》。妻子笑着拒绝,说还是让我来写。

涓河之魅,那么小涓河魅力又在哪里呢?我需要好好地想一想。我想,它的魅力就在这四个字上面,就在能想到这四个字的这个人上面,这四个字谁最先想到的呢?我真想认识认识这个人,问一问他的涓河之魅的魅力在哪里。

小涓河的魅力,也应该在我这里,小涓河,我和妻子来过多少次都记不清楚了,这里有我们的身影,这里有我们的足迹,这里有我们的时光,这里有我们的故事。

小涓河的魅力还应该它的历史文化底蕴里面。进门之后,路

叫声更加欢畅而清脆,白云摩娑着蓝天,乡思被擦得透亮,树影拽着斜阳的衣角,一寸寸挪向家的方向——

弯腰的谷穗谦卑得令人感动,诚实的玉米正把乳白的承诺兑现成金黄,棉桃咧开碧玉般的小嘴咯咯笑醒

似乎把漫天的云朵全都藏进梦里

父亲用粗糙的手掌抚过羔羊,就像抚摸我们儿时的头顶,老屋上的炊烟升得更直更高,母亲的心里又添了几层安稳

把好消息发给远方打拼的亲人吧——

秋熟最能疗愈游子心中的隐忧

我从手机里看见老宅旁一棵新生的小树,孤单地守望着一方水塘,多像小时候望着天空发呆的我,不知它是否也揣着一件——

追云的心事

秋天的影子

■ 李玉晶

风儿如同长大的孩子,不再黏糊糊地缠人,完成了人生大事的虫儿们

诗和远方
就在家乡